

**消防處社區聯動網絡
會議記錄**

日期 : 2026 年 3 月 27 日 (星期五)

時間 : 下午 4 時

地點 : 以視像會議形式舉行

出席者：

消防處代表

趙汝珏先生	助理處長（機構策略）〔主席〕
霍振明先生	副消防總長（機構策略）
潘角青女士	高級助理救護總長（總部）
盧長威先生	高級消防區長（公眾安全及傳訊）
黃宇輝先生	高級消防區長（政策）
黃振強先生	署理高級消防區長（支援課）
黃宏亮先生	分區指揮官（新界北）
朱敏超先生	分區指揮官（將軍澳）
何振邦先生	分區指揮官（新界南）
張傲天先生	分區指揮官（新界東）
郭威信先生	分區指揮官（九龍東）
符志雄先生	分區指揮官（港島東）
何駿敏先生	分區指揮官（九龍南）
黎偉希先生	分區指揮官（九龍西）
楊瑞生先生	分區指揮官（港島西）
陳國銘先生	分區指揮官（港島中）
郭志鈞先生	分區指揮官（新界西）
雲輝先生	署理分區指揮官（新界西南）
林素華女士	署理分區指揮官（九龍中）
林偉濤先生	署理分區指揮官（大嶼山）
陳嘉穎女士	助理秘書（員工關係及委員會）〔秘書〕

地區防火委員會代表

周潔冰博士，SBS, MH	灣仔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李聖潑先生，BBS	北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蔡錦光先生，MH	大埔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樊敏華先生，MH	九龍城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馮卓能先生，MH	荃灣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羅家聰先生，MH	油尖旺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吳騰先生，MH	深水埗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蕭浪鳴先生，MH	元朗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黃焯添先生，MH	南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黃進輝先生，MH	葵青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王舜義先生，MH	離島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楊莉珊女士，MH	觀塘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陳東岳先生	中西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邱錫琪先生	西貢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羅達成先生	東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沈慧林先生	黃大仙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唐學良先生	沙田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何少平先生，MH	屯門區防火委員會副主席

列席者：

施偉鴻先生

助理消防區長（法例修訂工作組）1

（一）開會詞

主席歡迎各成員出席 2024-26 年度消防處社區聯動網絡第七次會議，亦是本屆最後一次會議。他表示，香港在過去兩年先後面對多宗嚴重天災及重大火警事故，包括佐敦華豐大廈三級火、超強颱風樺加沙，以及大埔宏福苑五級火等。每次發生天災或事故後，各位成員都會立即協助在社區層面推展教育及支援行動，充分展現守望相助的精神。除了恆常會議外，各位成員亦帶領各區市民積極參與多項防災應急宣傳活動，包括每年的冬季防災應急宣傳月啓動禮、2025 年「救心 x 應急」頒獎禮暨嘉年華、「物聯網火警偵測系統先導計劃」啓動禮等，有效提高市民大眾的防災應急意識。新一屆消防處社區聯動網絡將於 2026 年 4 月 1 日上任。主席感謝各位成員過去一屆的付出，並期望日後能繼續與各成員合力提升市民的防災應急意識，一同建設更安全的城市。

(二)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主席表示，由於沒有收到任何修訂建議，上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會議記錄稍後會上傳至消防處社區聯動網絡專題網頁，供公眾閱覽。

(三) 公眾安全策略關鍵績效指標

3. 主席表示，處方在上一次會議中公布 2026 年的公眾安全關鍵績效指標，多個分區亦已按計劃積極推展相關工作。
4. 高級消防區長(公眾安全及傳訊)盧長威先生報告各項公眾安全關鍵績效指標工作進度如下：

措施	指標 (每分區)	進度
1. 針對區內有潛在風險和火警隱患的大廈，地區防火委員會會聯同消防處進行聯合宣傳／巡視	每年 6 次	全部分區均已展開工作
2. 派發「防災應急包」並按需要協助居民安裝獨立火警偵測器	每年 300 套	全部分區均已展開工作
3. 招募區內市民成為「消防處社區應急先鋒」	每年 150 人	全部分區均已展開工作

5. 盧長威先生表示，消防處已於 2026 年 1 月向各分區派發首批「防災應急包」，內有滅火筒、滅火氈、獨立火警偵測器及防煙頭套等裝備，並已於上星期陸續向各分區分發餘下的應急包。各分區指揮官將與各地區防火委員會商討活動時間及形式，將物資送給有需要的家庭。

(四) 地區消防政策及關鍵績效指標

6. 盧長威先生表示，各分區指揮官已經聯同各地區防火委員會

主席，因應不同地區的實際情況，包括建築特色、人口結構、大型基建及工商活動模式等，為各區度身訂造五項地區消防政策關鍵績效指標。各區均已按計劃開展相關工作，整體進度良好。隨着該九十項貼合區情的政策指標逐一落實，不僅能強化市民的防災意識，更能從根本上提升社區的應急能力。

（五）樓宇應急先鋒簡介

7. 主席表示，「消防處社區應急先鋒計劃」自 2024 年 12 月推出以來反應熱烈。截至 2026 年 2 月底，本處已成功招募並培訓超過九千名社區應急先鋒。大埔宏福苑火警發生後，本處特別增設「樓宇應急先鋒計劃」，主要目標是提升樓宇的日常消防安全水平，讓屋苑住戶有更佳的安全保障。

8. 盧長威先生表示，「樓宇應急先鋒計劃」專門為物業管理人員、保安員、業主立案法團代表和住戶提供有關樓宇消防安全的訓練，例如消防裝置及設備的正確使用方法、管理和保養責任、進行消防巡查時應注意的事項等。樓宇應急先鋒可協助辨識屋苑範圍內的消防隱患，參與消防巡查及向消防處或物管公司報告風險。消防處已於 2025 年 12 月為約 100 名公共屋邨物業管理人員提供相關培訓，並將與物業管理業監管局合作，在 2026 年內為約 15 000 名持牌物業管理人員提供培訓，並計劃將有關培訓恆常化。除持牌物業管理人員外，我們亦計劃每年為約 2 000 名保安員、法團成員、業主及住戶提供相關培訓。長遠而言，消防處正積極研究將樓宇應急先鋒課程內容加入基本保安服務證書（資歷架構第一級）的課程內。此外，本處亦鼓勵法團及物管公司安排更多警鐘測試，達致最少每半年進行一次警鐘測試和每年最少組織一次防火演習，並在演習前與消防處合作舉辦防災應急講座。

（六）公關及宣傳策略

9. 主席告知與會者，《防災應急 18 識》系列最後一集已於 2026 年 3 月 7 日播出。節目獲得社會各界好評，內容涵蓋了各區常見的火

警隱患，提醒市民提高警覺，以減少火警發生的機會。他感謝各地區防火委員會主席及分區指揮官抽空參與拍攝，並期望日後繼續與大家合作，製作更多貼近地區需要的防災宣傳短片。

（七） 舉報非法燃油轉注活動

10. 主席表示，近期非法燃油轉注活動有上升趨勢。這些活動過去多在偏僻地點偷偷進行，但最近部門已於市區或樓宇停車場發現並搗破這些非法活動。涉及未經批准的燃油貯存和轉注行為，不僅違法，更帶來火警與爆炸風險，對居民生命財產安全構成嚴重威脅。一旦發生意外，後果不堪設想。消防處一直與其他相關部門保持緊密合作，打擊非法燃油活動，同時亦希望市民積極參與監察，協助舉報可疑個案。

11. 主席續表示，消防處已推出「『油擊』舉報眼」，市民只需透過手機應用程式或登入消防處專題網頁，可即時上載懷疑非法燃油轉注的地點資料、相片或影片。所有舉報資料將嚴格保密，並交由相關單位跟進。早前，消防處已透過社交平台向各位成員發放有關「『油擊』舉報眼」及非法燃油轉注活動禍害的資訊，並獲各位成員協助將訊息轉發到不同地區的群組，提醒大家提高警覺，保障社區安全。處方希望各位成員繼續支持消防處工作，協助推廣運用「『油擊』舉報眼」舉報可疑個案，一同防範潛在火警危險，守護我們的家園。

（八） 2026 消防（修訂）條例草案

12. 助理消防區長（法例修訂工作組）1 施偉鴻先生表示，處方擬修訂《消防條例》（第 95 章）及相關附屬法例，涵蓋以下六個重點：

- (i) 強化消防裝置規管制度；
- (ii) 引入消防裝置責任人制度；
- (iii) 確立消防裝置責任人的法定責任；
- (iv) 確立物業管理公司的法定責任；
- (v) 提升罰則及刑責；以及

(vi) 引入定額罰款制度。

13. 施偉鴻先生續表示，修例將引入蓄意或罔顧後果地誤用或干擾消防裝置的罪行，並加入關閉主要消防裝置須事先取得消防處批准的法定要求。如發現主要消防裝置失效或損壞，註冊承辦商必須從速通知消防處。有見於物業管理公司負責處理大廈日常事務，當中大多涉及管理物業公用部分的消防裝置事宜，修例將把物業管理公司納入為消防安全的法定把關者，與業主共同承擔責任。至於消防裝置責任人的新增法定責任包括最少每半年安排註冊承辦商檢查火警警報系統，並須將有效的年檢證書展示在大廈當眼位置，以及在消防裝置關閉或失效期間亦須為大廈提供額外消防安全措施。此外，修例亦會規定物業管理公司須每年為大廈進行火警演習，以及定時巡查逃生途徑等消防隱患，並備存相關記錄。為達致更有效的阻嚇作用，修例將提高罰則及刑責，並引入定額罰款制度。

14. 主席表示，消防處稍後將就修例諮詢不同持份者的意見。如果各成員對修例有任何意見，歡迎向處方提出。

（九） 致謝詞

15. 主席再次感謝第二屆社區聯動網絡全體成員過去兩年在防災應急工作上盡心盡力、建言獻策，使各項政策得以落實，讓市民得益。他深信新一屆成員能承傳大家的精神與魄力，繼續與消防處攜手合作，造福社區，共同守護香港的公眾安全。

（十） 散會

16.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 4 時 25 分結束。

消防處

2026 年 7 月